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 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第八屆監事會第十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碧安

中國,深圳市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王碧安先生、李向利先生及朱 林濤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王石先生、劉曉軒先生及賈國榮先生;及三位獨 立非執行董事李國棟先生、李金惠先生及向凌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9 号东江环保大楼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卓卓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章程》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公司章程》修订生效后,公司将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行使有关法律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主要修订条文对照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1月18日